

2024年-2025年深圳电信接入网机房设备搬迁施工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一、二）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2024年-2025年深圳电信接入网机房设备搬迁施工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一、二）（招标代理机构编号：SZ-17-04A-2024-D-A06909），招标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2024年-2025年深圳电信接入网机房设备搬迁施工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一、二）。

1) 建设规模：

项目名称	标段	子项	预估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万元)	预估金额-含9%增值税 (人民币：万元)	实施地域	
2024年-2025年 深圳电信接入 网机房设备搬 迁施工服务框 架采购（标段 一、二）	标段一	施工部分	193.486942	210.900767	深圳市宝 安区、龙 华区、南 山区、坪 山区、大 鹏新区、	
		安全生产 费	13.368426	14.571584		
		小计	206.855368	225.472351		
	标段二	施工部分	177.692182	193.684478	深圳市龙 岗区、福 田区、光 明区、盐 田区	
		安全生产 费	12.277125	13.382066		
		小计	189.969307	207.066544		
	合计			396.824675	432.538895	/

备注：

1.1) 最终规模及详细建设内容以中国

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的设计概预算批复为准。

1.2)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2) 质量标准要求：合格。

3) 技术标准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要求。

1.2 计划工期：具体订单工期在施工委托书下达之日起365个日历日内完成。如有特殊情况，则由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在工程实施前确定具体工程工期。本框架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1.3 承包方式：包工包部分配套材料。

1.4 标段情况：本项目划分标段，具体标段划分情况详见1.1条。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同时中标的最多标段数为2个。

1.5★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下浮费率必须大于或等于零，如下浮费率超过允许浮动范围或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1.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国家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根据资质对应关系按照上述原则认定。)

2.1.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4 财务要求：本项目不要求。

2.1.5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近3年（2021年4月1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全国范围内的同类工程业绩，同类工程指设备工程的相关施工经验，应满足总金额累计达到200万元及以上。

备注：

(1)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及发票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合同清单、发票）；如提供的为框架合同，则须提供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或结算表及对应的发票为依据，最终该框架合同有效业绩以发票合计金额为准。证明材料资料不全无法确定为同类工程业绩，不予认可。业绩统计：金额以及时间以发票为准；合同数量以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为准。

(2) 如工程项目合同包含其它专业施工或包含其它非本项目要求的同类工程等多个子项目, 则须列明合同中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 并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如经济报价文件(含工程量的报价清单)或概预算文件或结算文件等资料复印件), 如无列明, 视为证明材料资料不全, 该业绩不予认可; 同时全套资料原件备查, 如评审时需要核查, 接到正式通知后, 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标现场, 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3) 如法人参与投标的, 法人或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均予以认可; 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 则只认可该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

(4) 合同原件备查, 如评审时需要核查, 接到正式通知后, 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选现场, 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2.1.6项目团队要求: 标段一二项目团队成员(除企业主要负责人外)不得复用, 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1) 投标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取得政府主管部门(通信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2) 本项目每标段至少配备1名具备注册建造师资格的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取得政府主管部门(通信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注册建造师应提供使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社保证明(由税务局等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4年1月1日以后缴纳的任一时间段的社保证明, 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为投标人)。

(3) 每标段至少配备1名现场项目负责人, 且每标段至少配备1名取得政府主管部门(通信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并提供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承诺函, 承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 每个施工现场至少配备1名取得政府主管部门(通信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另外根据单项工程要求还须配备足够的施工人员, 其中每标段至少配备2名电工、2名高处作业人员, 1名焊工。

(4) 须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中列明项目团队成员信息, 并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

备注:

a) 现场项目负责人须提供社保证明(由税务局等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4年1月1日以后缴纳的任一时间段的社保证明, 且参保人所属单位为投标人);

b) 电工、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须具有相关政府部门或机构颁发的特种作业操作证, 高处作业人员须具有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高处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另须同时提供特种作业人员在相关网站的信息查询结果(显示姓名、作业类别、操作项目、有效期开始时间、有效期结束时间等信息)截屏打印件(加盖公章)。

c) 在工程进行期间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更换各专业技术负责人。

d) 如法人参与投标的, 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为投标人或投标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 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为投标人或其法人。

2.1.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8车辆配备要求: 标段一二车辆不得复用, 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投标人须至少配备人员运输车(不低于5人座小汽车)1辆, 工程(材料或垃圾)运输车(载重不低于1.4T)1辆。自有车辆须提供通过年审的有效行驶证且行驶证须为投标单位企业; 租赁车辆须提供通过年审的有效行驶证及租赁合同, 否则评委对该车辆不予认可。

2.2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但设计施工总承包除外;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自2021年4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13)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9年4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 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4)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9年4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在最近三年内(自2021年4月1日起)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存在重大违法记录, (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公布的为准, 重大违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200万元以上罚款)等行政处罚);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17) 近两年(自2022年4月1日起)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的非中国电信项目发生施工类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且涉及人员死亡, 或施工类较大及以上责任事故的;

(18) 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类)的, 或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类)的公司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即上述公司或上述公司的控股股东/投资人在投标人的持股比例达到50%及以上)的;

(19)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涉及多个产品的，投标人及其任一投标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招标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20)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23日00时00分至2024年4月29日24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招标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投标人注册”。

4.2.2 如有登记申领多标段的，请务必按标段分别申领和下载投标文件，否则后续将无法继续参与未申领或未下载招标文件的标段的投标。

4.2.3 招标文件以“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登记申领下载的为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09时30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招标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6. 投标人注册

6.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6.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6.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 (<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8.1 联系方式

8.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信息枢纽大厦

邮 编：518034

联 系 人：卢工

电 话：0755-88992752

电子邮件： /

开 户 名：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2号英龙商务中心33E

邮 编：518034

项目负责人（招标师）：闵代道

联系人：赖礼荣、卢伟涛、李大伟、马姗姗、孙婉超、王烁林（所有关于项目的问题，请优先与第一联系人联系）

电 话：19925286367/13025756288

电子邮件：lailr@gcbidding.com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406909

8.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